

北京市财政局文件

京财资产〔2017〕2475号

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表彰 2016 年度国有企业 财务会计决算工作先进单位的通知

市属各主管部门、企业集团（总公司）、各区财政局：

在各市属主管部门、企业集团（总公司）、各区财政局共同努力下，我市 2016 年度国有企业财务会计决算报送工作因决算材料的及时性、完整性，以及文字材料质量、日常工作表现等方面成绩突出，在财政部组织的考评中名列地方财政厅（局）第一名。

为了激励先进，进一步提升全市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工作水平，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精神以及《关于印发 2016 年度企业财务会计决算报表的通知》（京财资产〔2016〕2876 号）要求，我们对市属

各主管部门、企业集团（总公司）、各区财政局 2016 年度国有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工作进行了总结考评，现对表现突出的 20 家单位进行通报表彰（名单见附件）。

2017 年度国有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工作即将开始，希望各单位继续发扬勤奋敬业、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，完善措施、改进工作，力争我市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工作再创佳绩。

附件：2016 年度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工作表彰单位名单



（联系人：臧雅琼；联系电话：88549431，13911699167）

此件依申请公开

北京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7 年 11 月 16 日印发

2016年度企业财务会计决算工作表彰单位名单

一、市属各企业集团（总公司）、主管部门表彰单位

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、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北京同仁堂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北京首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、北京时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；北京工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集体企业）、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；北京广播电视台、国家大剧院、北京市委宣传部下属企业——《京华时报》社、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下属单位——北京市卫生计生委会计核算服务中心、北京市公安局下属单位——北京市四服企业管理办公室、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直属单位——北京市校办产业管理中心

二、各区财政表彰单位

东城区财政局、丰台区财政局、房山区财政局、延庆区财政局